

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亦不派送红股；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42,256,844.76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77,2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,600,0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.38%。

如在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；公司董事会对于该项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同意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4 月 30 日